



410971S-2018



乐氏同仁三门峡制药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YSTR 0003S-2018

---

# 植物浓浆

2018-04-17 发布

2018-04-17 实施

---

乐氏同仁三门峡制药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乐氏同仁三门峡制药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非。

H N

Q B

# 植物浓浆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植物浓浆的分类、要求、试检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签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山药、人参（人工种植5年以下）、桃仁、地龙蛋白、葛根、决明子、荷叶、沙棘、甘草、枸杞子、莱菔子、山楂、薏苡仁、杜仲雄花、玛咖粉、芡实、覆盆子、肉桂、橘皮、茯苓、黄精、阿胶、重瓣红玫瑰、桑葚、红枣、火麻仁、奇亚籽、辣木叶、百合、龙眼肉、玉竹、燕麦、酸枣仁、菊花、桑叶的几种为原料，经浸泡、水煮、过滤、加入或不加入黑糖、红糖、冰糖，加热熬制后，冷却后加蜂蜜混合搅拌，灌装、包装而成的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冰糖应符合 QB/T 1173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2 黑糖应符合 QB/T 4567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3 蜂蜜应符合 GB 14963 的规定。

2.1.4 燕麦应符合 NY/T 892 的规定。

2.1.5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6 桃仁、葛根、决明子、荷叶、沙棘、甘草、枸杞子、莱菔子、山楂、薏苡仁、覆盆子、肉桂、橘皮、茯苓、黄精、阿胶、桑葚、红枣、龙眼肉、火麻仁、酸枣仁、玉竹、菊花、桑叶、百合、山药、芡实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年一部的规定。

2.1.7 人参（5年以下人工种植）应符合卫生部公告2012年17号的规定。

2.1.8 红糖应符合 QB/T 4561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9 地龙蛋白应符合卫生部公告2009年18号的规定。

2.1.10 重瓣红玫瑰应符合卫生部公告2010年3号的规定。

2.1.11 玛咖粉应符合卫生部公告2011年13号的规定。

2.1.12 辣木叶应符合卫生部公告2012年19号的规定。

2.1.13 杜仲雄花应符合卫生部公告2014年6号的规定。

2.1.14 奇亚籽卫生部公告2014年10号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指标应符合表1的要求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半固态	从供试样品中随机抽取100g，置于白色瓷盘内，在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样品的色泽、
色泽	棕色至褐色	

滋味、气味	味甜，无异味	性状、有无杂质，用嗅法检查气味，按食用方法冲泡后品尝其滋味。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50.0	GB 5009.3
灰分, g/100g	≤ 8.0	GB 5009.4
总糖（以蔗糖计），g/100g	≥ 15	GB 5009.8
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 0.5	GB 5009.12
总砷（以As计），mg/kg	≤ 0.3	GB 5009.11
展青霉素, μg/kg （含有山楂的产品）	≤ 20.0	GB 5009.185

### 2.4 微生物指标

微生物指标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采样方案 <sup>a</sup>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，（CFU/g）	5	2	10 <sup>3</sup>	5×10 <sup>4</sup>	GB 4789.2
大肠菌群，（CFU/g）	5	2	10	10 <sup>2</sup>	GB 4789.3中的平板计数法
*霉菌，（CFU/g）	≤	15			GB 4789.15
*酵母，（CFU/g）	≤	15			GB 4789.15
沙门氏菌（/25g）	5	0	0	-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，（CFU/g）	5	1	100	1000	GB 4789.10第二法
注：1、a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GB 4789.1和GB/T 4789.21执行 2、*霉菌、酵母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规定。					

### 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## 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、GB 12695 的规定。

## 2.7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山药、人参（人工种植5年以下）、桃仁、地龙蛋白、葛根、决明子、荷叶、沙棘、甘草、枸杞子、莱菔子、山楂、薏苡仁、杜仲雄花、玛咖粉、芡实、覆盆子、肉桂、橘皮、茯苓、黄精、阿胶、重瓣红玫瑰、桑葚、红枣、火麻仁、奇亚籽、辣木叶、百合、龙眼肉、玉竹、燕麦、酸枣仁、菊花、桑叶的几种为原料，经浸泡、水煮、过滤、加入或不加入黑糖、红糖、冰糖，加热熬制后，冷却后加蜂蜜混合搅拌，灌装、包装而成的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14881《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》等标准制订本企业标准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本标准中霉菌、酵母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7101。

乐氏同仁三门峡制药有限公司